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7/712
9 December 198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6.6

进行国际合作以防止新的难民潮

特别政治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法鲁克·洛戈格卢先生（土耳其）

一. 引言

1. 按照大会 1981 年 12 月 16 日第 36/148 号决议，“进行国际合作以防止新的难民潮：秘书长的报告”这一项目列入了第三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2. 1982 年 9 月 24 日，大会第 4 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本项目列入大会议程，并分配给特别政治委员会。

3. 特别政治委员会在 1982 年 12 月 1 日至 8 日的第 41 次至 43 次、第 45 次和第 48 次会议上审查了这一项目。委员会收到了秘书长根据大会第 36/148 号决议提出的报告 (A/37/416 和 Add. 1)，和秘书长的一项说明 (A/SPC/37/3)。

二. 审议决议草案 A/SPC/37/L. 36 和 Rev. 1

4. 塞内加尔代表在 12 月 1 日第 41 次会议上介绍了一项决议草案 (A/SPC/37/L. 36)，提案国为澳大利亚、比利时、加拿大、丹麦、埃及、法国、冈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日本、马来西亚、荷兰、挪威、巴基斯坦、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苏丹、泰国、多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扎伊尔。

5.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收到了秘书长所提关于决议草案 A/SPC/37/L. 36 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的说明 (A/SPC/37/L. 37)。

6. 塞内加尔代表在 12 月 6 日第 45 次会议上，介绍了一项订正决议草案 (A/SPC/37/L. 36/Rev. 1)，提案国为澳大利亚、奥地利、孟加拉国、比利时、加拿大、哥斯达黎加、丹麦、埃及、法国、冈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洪都拉斯、冰岛、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卢森堡、马来西亚、马里、荷兰、挪威、巴基斯坦、菲律宾、卡塔尔、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苏丹、泰国、多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喀麦隆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和扎伊尔。

7. 在同次会议上，主席通知委员会说，经协商结果，已同意《进行国际合作以防止新的难民潮政府专家组》由 24 名成员组成（非洲六名，亚洲六名，东欧三名，拉丁美洲四名，西欧和其他国家五名），另外再设一个席位，由拉丁美洲、非洲和亚洲三个区域依次轮流担任。主席还说，上述专家组席位分配办法，不得看作大会其他任何机构应援引的先例。

8. 塞内加尔代表非洲集团发言，说额外的席位将一年轮换一次。哥伦比亚和印度在分别代表拉丁美洲和亚洲集团发言时，都赞同上述意见。

9. 主席接着证实，关于专家组组成的了解，委员会是可以同意的。

10. 委员会在 12 月 6 日第 45 次会议上，未经表决通过决议草案 A/SPC/37/L. 36/Rev. 1（见第 12 段）。

11. 美利坚合众国、埃塞俄比亚和中国的代表就决议草案作了发言。

三 特别政治委员会的建议

12. 特别政治委员会建议大员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进行国际合作以防止新的难民潮

大会，

审查了秘书长的报告，¹

注意到各会员国、联合国各机关、各组织和各专门机构为响应大会 1980 年 12 月 11 日第 35/124 号和 1981 年 12 月 16 日第 36/148 号决议而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强调重要的是在考虑进行国际合作以防止新的难民潮的问题时应采取建设性和面向未来的态度，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
2. 重申关于进行国际合作以防止新的难民潮的大会第 36/148 号决议；
3. 欢迎各会员国、联合国各机关、各组织和各专门机构为响应大会第 35/124 号和第 36/148 号决议而提出意见和建议；
4. 决定将根据大会第 36/148 号决议第 4 段设立的关于进行国际合作以防止新的难民潮的政府专家组的成员由 17 名增加到 24 名；²
5. 重申大会第 36/148 号决议所规定的政府专家组的任务，强调专家组成员必须以建设性和面向未来的态度，本着必须作为各会员国之间友好关系和密切合作的基础的精神，着手进行这项研究；
6. 请政府专家组注意凡与工作成果有重大关系的事项亟须达成普遍的协议；

¹ A/37/416 和 Add. 1.

² 另外一个席位将由拉丁美洲、非洲和亚洲三个区域轮流担任。

7. 再次要求尚未就本项目向秘书长提出意见和建议的会员国尽快提出意见和建议；
 8. 请秘书长把按照上述第7段提出的答复编成另一汇编，并向政府专家工作组提供一切为完成其任务所必要的协助和便利；
 9. 要求政府专家组尽快召开早已安排的会议，并向秘书长及时提出报告，备供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审议；
 10. 决定将题为“进行国际合作以防止新的难民潮”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
-